

設備廠房租賃補充協議 0522

甲方： **Elate Graphite Limited**

乙方： **Madagascar Graphite Limited**

丙方： **Aspect Group Limited**

鑒於：

- 甲乙丙三方於 2020 年 12 月 28 日簽訂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》，及 2022 年 12 月 28 日簽訂的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補充協議》；
- 甲丙雙方於 2024 年 5 月 21 日達成《生產線及礦石資產置換石墨產品協議》，甲方將上述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》及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補充協議》內的所有出租的生產線，廠房及設備資產（以下“生產線資產”）交易給丙方置換石墨產品；

三方於 2024 年 5 月 22 日協商達成補充協議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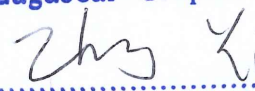
- 1, 三方同意基於甲丙雙方《生產線及礦石資產置換石墨產品協議》相關條款，三方簽訂的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》及《設備廠房租賃合約補充協議》的租賃有效期將修改至甲方與丙方完成生產線資產交割的前一日。
- 2, 乙方承諾不會追究甲方提前結束租賃合約的任何責任及賠償。
- 3, 甲方同意會根據其訂單情況，提前 60 日通知乙方確定的租賃終止日期。
- 4, 丙方和乙方同意在完成生產線資產交割後，丙方將把乙方所需的相應設備出租給乙方，設備租賃合約的條款由丙乙雙方自行協商，並在生產線資產交割前完成簽約。
- 5, 本協議的執行和解釋適用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。一切由執行本協議引起、或與協議有關的爭議，合同各方應該友好協商解決。協商不成的，應由香港地區法院管轄。

甲方： **Elate Graphite Limited**

For and on behalf of
Elate Graphite Limited
誼礫石墨有限公司

.....
Authorized Signature(s)

乙方： **Madagascar Graphite Limited**

For and on behalf of
Madagascar Graphite Limited

.....
Authorized Signature(s)

丙方： **Aspect Group Limited**

For and on behalf of
Aspect Group Limited

.....
Authorized Signature(s)